

股票简称：新化股份

股票代码：603867

公告编号：2024-017

转债简称：新化转债

转债代码：113663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38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272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人
2023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亿元	
	客户家数	675家	
	审计收费总额	6.63亿元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2023年上市公司（含A、B股） 审计情况	涉及主要行业	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13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所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4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5人次、自律监管措施13人次、纪律处分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50人。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姚本霞	2004年	2006年	2006年	2021年	[注1]
签字注册会计师	姚本霞	2004年	2006年	2006年	2021年	[注1]
	刘崇	2019年	2016年	2019年	2021年	[注2]
质量控制复核人	宁一锋	2008年	2005年	2008年	2021年	[注3]

[注1]2023年度，签署新化股份、中亚股份、康恩贝等上市公司，复核金科集团、博腾制药等2022年度审计报告；2022年度，签署新化股份、中亚股份、康恩贝等上市公司2021年年度审计报告，复核博腾制药、秦安股份等公司2021年年度审计报告；2021年度签署中亚股份、康恩贝等上市公司2020年年度审计报告，复核芯海科技、秦安股份等2020年度审计报告。

[注2]2023年度签署新化股份、公牛集团2022年年度审计报告；2022年度签署新化股份2021年年度审计报告。

[注3]2023年签署长城科技、祥和实业、九洲药业等2022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022年度，签署长城科技、祥和实业、万胜智能等上市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2021年度，签署长城科技、甬金股份、万胜智能等上市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健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依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因素，结合公司年报相关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和投入的工作量综合考量后确定，公司2024年度审计费用120万元，与上期费用相同。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业务从业资格，该会计师事务所历年对公司的财务、内控审计均能够严格按照执业要求和相关规定进行，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内控现状。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还对该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2023年度审计的工作情况及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对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均表示满意。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会议审议通过《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